

立法會 CB(2)2752/05-06(01)號文件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
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

房屋及規劃地政局
香港何文田佛光街 33 號



Housing, Planning and Lands
Bureau
33 Fat Kwong Street, Homantin,
Hong Kong

本局檔號 Our Ref. (20) in HD/PS 9/2/17
來函檔號 Your Ref. CB2/PS/1/04

電話 Tel No. 2761 5086
圖文傳真 Fax No. 2761 7445

香港中區戾臣道 8 號
立法會大樓
立法會秘書處
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小組委員會秘書
(經辦人：林偉怡女士)

林女士：

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小組委員會秘書
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六日會議跟進事項

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來函收悉。來函要求提供與家人在租住公屋同住的長者，為符合以個人身分申領綜援的資格而提出分戶申請的數目。

房屋署並無有關的統計資料。公屋住戶可通過多種不同的途徑分戶，例如：個別住戶成員重新提出申請輪候公屋、以體恤理由提出另外編配單位的特別要求、在現行的租約內刪除住戶成員等。除體恤個案外，申請人無須向房屋署申報分戶的理由。

如仍需協助，請與本人聯絡。

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

(林錦平



代行)

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